

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燕龕矿项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原山西民基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6日收到阳泉市燕龕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确认公司中标山西省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阳泉市燕龕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试点示范工程，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西民基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大项目中标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双方已签署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为86,010,250.84元人民币。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审议情况：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燕龕矿项目）》议案。

表决情况：公司现有董事7人，同意票数7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阳泉市燕龛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山西省阳泉市郊区河底镇程庄村

注册地址：山西省阳泉市郊区河底镇程庄村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小红

实际控制人：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18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煤炭开采、销售，煤炭洗选，销售建材、木材、钢材、五金、交电、化工（不含火工、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机械设备、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铸锻件及通用零部件、电子产品、一般劳保用品、日用杂货、文具用品，制造、加工、销售煤矿井下支护产品、铸钢（铁）件、型煤、木器、机电配件、修理机电设备，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持有山西大地环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山西大地环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1%的股权。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持有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晋能集团有限公司

64.0561%的股权，晋能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山西煤炭运销集团阳泉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山西煤炭运销集团阳泉有限公司持有阳泉市燕龛煤炭有限责任公司54.60%的股权。公司与阳泉市燕龛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公司与阳泉市燕龛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上述合同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相关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由公司负责治理该项目的矸石山总面积179000平方米（其中旧矸石山68000平方米，新矸石山111000平方米）。矸石场系统灭火及防复燃工程、矸石场稳定山体和截排水工程、矸石场生态系统恢复工程、矸石场道路等其他配套工程、矸石场生态恢复治理用水保障工程（矿井水治理改造、灌溉管网、蓄水池）、矿山（矸石场）生态环境监控工程等，保证项目满足国家环保及其他相关部门的验收标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市场交易行为，交易价格按公允价格结算，不存在损害公司合法利益或利益输送等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2日